

建胜办发〔2021〕73号

大渡口区建胜镇党政办公室 关于印发《建胜镇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攻坚 工作方案》的通知

为持续巩固国家卫生区、人居环境整治成果，推进宜居宜业宜游美丽乡村建设，根据《区委主要领导有关工作要求交办函》（大渡口委督指函〔2021〕6号）“加强沿主干道两侧农村人居环境整治”、《重庆市大渡口区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开展2021年村庄清洁行动夏季战役系列活动的通知》（渝农居组办〔2021〕7号）、《重庆市大渡口区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开展村庄清洁百日攻坚的紧

急通知》（渡农居组办〔2021〕3号）要求，结合我镇实际，制定本方案：

一、全力推进人居环境重点问题集中整治

（一）大滨路沿线

对明德门窗厂房屋外立面进行整治，拆除房屋外立面彩钢棚，改造成玻璃外墙。（牵头科室：执法队；配合单位：民胜村；实施单位：民德门窗厂；完成时限：9月30日前）

（二）油府路沿线

1.整治油府路延伸段（大滨路伏牛溪大桥下）：拆除两栋长期无人居住房屋，粉刷火车站闲置房屋外墙；清除倒塌电线杆；清理道路两侧枯枝、树叶、垃圾、杂草，修建边沟。（牵头科室：城管办；配合单位：经发办、民胜村；实施单位：征收办、民胜村；完成时限：9月30日前）

2.维修公路防护栏：封闭伏牛溪大桥下外侧波形护栏缺口，维修中石油外破损护栏。（实施单位：城管办；配合单位：民胜村完成时限：9月20日前）

3.清理油府路沿线卫生：清除道路两侧枯枝、枯树叶、垃圾、杂草、蔬菜，修复花坛，栽种花草。发动村民做好房前屋后清洁。（牵头科室：城管办；实施单位：民胜村；完成时限：9月30日前）

（三）伏牛溪街

1.发动沿街商户做好门前“三包”。(实施科室：城管办；配合单位：民胜村；完成时限：9月20日前)

2.清理沿线大件垃圾、杂草。(牵头科室：城管办；实施单位：民胜村；完成时限：9月20日前)

3.整治沿线商户占道经营现象。(实施单位：执法队；配合单位：民胜村；完成时限：9月20日前)

4.拆除违规搭建雨棚，修建1.5米宽雨棚。(牵头科室：城管办；实施单位：执法队、城管办；配合单位：民胜村；完成时限：10月30日前)

5.清理管线“蜘蛛网”。对架设外露部分管线“蜘蛛网”采取归类捆扎、贴墙、穿管等方式进行规整。(实施科室：经发办；配合单位：民胜村；完成时限：10月30日前)

(四) 祥福路沿线

清除道路两侧枯枝、枯树叶、垃圾、杂草、蔬菜，修复花坛，栽种花草。发动村民做好房前屋后清洁。(牵头科室：城管办；实施单位：民胜村；完成时限：9月20日前)

(五) 整治民胜村“小微生特”示范点

1.做好清洁卫生。清理房前屋后、田间地头、水塘里的枯枝、枯树叶、垃圾、农膜以及堆放的木板、竹棍、木棍、蔬菜架，垃圾桶清洁，农户房门清洁卫生。(牵头科室：城管办；实施单位：民胜村；完成时限：9月20日前)

2.畜禽粪污处理。对两处畜禽养殖点地面硬化，修建边沟，将粪污导入三格化粪池；对一处池塘养殖畜禽户做工作换地方圈养，该处池塘种荷花或蔬菜。（牵头科室：农服中心；实施单位：民胜村；完成时限：10月30日前）

3.裸土绿化，清理绿化带杂草。清理绿化带及小花坛内杂草、枯死花草，对裸露小花坛栽种花草进行植绿补绿。（牵头科室：城管办；实施单位：民胜村；完成时限：9月20日前）

4.增设入社道路栅栏。在绿化带两边增设栅栏。（牵头科室：城管办；实施单位：民胜村；完成时限：9月20日前）

5.规整垃圾分类点。对公路下方农户旁垃圾分类桶做堡坎进行规整。（牵头科室：城管办；实施单位：民胜村；完成时限：9月20日前）

6.深入推进民胜村“小微生特”示范点建设。对20余口山坪塘进行整合美化，建立灌溉及水循环系统，对40余栋村民住宅外立面进行改造，铺设污水管网，修建公厕、入口大门、乡村史馆及生产作业便道等。（牵头科室：农服中心；实施单位：农服中心、规建办、城管办、宣传办、民胜村；完成时限：2021年8月——2025年底）

（六）梳理需区级部门处理整治的突出问题，及时上报区农委协调处理。（牵头科室：农服中心、城管办；完成时限：9月10日前）

二、常态化开展村庄清洁百日攻坚

各村社区要在全面开展“三清一改”、城乡环境整治为重点内容的基础上，以清理生活垃圾、清理沟渠塘堰、清理畜禽养殖粪污、清理大件垃圾等为工作重点，同时更深入、更精准、更持续地开展“五清理一活动”，即清理“蓝棚顶”、清理无人居住的废旧房、清理房前屋后杂物堆、清理田间地头废弃物、清理管线“蜘蛛网”、深入开展爱国卫生运动。

（一）**抠准“死角”彻底整治。**突出主干道路、房前屋后、院坝、河岸（长江、伏牛溪河）“四大区域”，紧抓门口、路口、村口、河口“四大关口”。**一是**重点清理农村成堆、散落生活垃圾，整治房前屋后乱堆乱放，各村保证每日至少早晚两次清运垃圾，确保农村生活垃圾日产日清。**二是**重点对村内沟塘、公路边沟、后阳沟、老旧小区下水道进行清理，清除淤积泥土、污水，消除黑臭水体。**三是**重点规范散养家禽、清理畜禽粪污等，杜绝乱排乱堆，做到统一收集入坑，实现资源化利用。**四是**清除树丛、竹林、院坝坎、路边、田边、沟边、无物业老旧小区公共区域长期堆放“无人管”的陈年垃圾。**五是**进一步规范大件垃圾的堆放，村内、小区内设置大件垃圾临时堆放点，并定期进行清理。（牵头科室：城管办；实施单位：各村、社区）

（二）**明确责任分类整治。**针对各类环境卫生及“死角”问题，各村社区要结合实际细化整治措施，组织保洁人员、公益性

人员、村社干部、动员居民群众一处一处进行整治，做到处处整到位，周周有进展。每周组织开展 1 次“全面动手日”活动，动员居民对庭院、房前屋后、楼栋卫生进行打扫，规范房前屋后柴草、砖石等物品；对公共区域，由村（社区）组织干部群众、志愿者等开展志愿服务活动统一清扫，做到屋内屋外、村内院外同步清理、彻底整治。（牵头科室：城管办；实施单位：各村、社区）

（三）聚焦区域重点整治。重点整治沿主干道两侧及村与村、社与社、户与户、小区与小区连接处的“三不管”公共区域，扎实开展“五清理一活动”，整治柴草堆、粪污堆、沙石堆、杂物堆和乱搭乱建的鸡鸭窝棚；清理整治主次干道人行道、城市绿地、道路上违规设置广告牌，清理拆除擅自在主次干道天桥、护栏、行道树、路灯杆上牵挂的布幅标语、彩旗、吊旗等广告，拆除破损、过期的公益宣传、电线杆上的广告、牛皮癣、不文明的警示提示标语等，做到发现一处、清理一处，消除一处、美化一处，做到清洁有序。（牵头科室：城管办；实施单位：各村、社区）

三、加强宣传引导干部群众积极参与

各村社区要严格按照 2021 年村庄清洁行动夏季战役系列活动安排，要召开党员、村（居）小组干部、村（居）代表、典型示范户等参加的集中扫除大会，充分动员发动群众。要进村入院召开院坝会、入户宣传，利用微信、标语横幅等载体宣传发动，通过开展“最美庭院”观摩、参观评比等活动，营造浓厚氛围和强

大声势，切实提高群众的主动性、积极性。

（一）充分发挥基层党员干部和志愿者作用。要发挥镇、村社区两级党组织战斗堡垒作用、党员干部先锋模范作用，镇机关干部职工要同联系村社区一起开展进村社区入户，积极参与村庄清洁行动和“全民动手日活动”，和群众打成一片，做给群众看、带领群众干，让确保住居环境干净整洁成为群众的自觉行为。要发挥广大妇女在家庭建设中的主导作用和在家环境卫生改善中的主角作用，争做改善家居环境的先行者、建设美丽庭院的带头人、家庭文明风尚的引领者。（牵头科室：农服中心、城管办、民社办、镇妇联；实施单位：各村、社区）

（二）引导发动群众自觉行动。群众是清洁行动的主角。要坚持引导为主，充分发挥基层组织作用，制定完善村规民约、院坝（小区）公约，倡导农民自我约束、自我管理、自我服务。加强典型示范宣传，通过创建干净整洁示范户、星级文明户、最美庭院、文明楼院、文明村社等形式，引导村民互看互比互学。同时，既要宣传先进典型，又要曝光不文明行为，激励引导农民群众主动爱护和维护环境卫生，培养良好卫生意识和文明生活习惯。（牵头科室：民社办、宣传办；实施单位：各村、社区）

四、强化组织领导，确保取得实效。

本次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攻坚坚持“属事属地”原则，以“三清一改”“五清理一活动”为重点，深入人居环境整治提升工作，持

续巩固农村生活垃圾治理成果，彻底改善农村环境“脏乱差”现象。

（一）层层落实工作责任。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攻坚行动由镇农服中心、城管办牵头，镇规建办、经发办、民社办、宣传办等按照责任分工协同推进，各村、社区具体落实。各村社区要严格落实属地管理责任，按照“日巡查、周通报、月调度”的要求，参照国家卫生区的标准，抓好对环境卫生的日常管理工作。村社区党组织书记要履行好“清洁指挥长”职责，分别负责组织辖区本次攻坚工作。要发挥基层党组织战斗堡垒作用、党员干部先锋模范作用，发动群众、组织群众，确保工作落地见效。为更精确化进行人居环境整治工作，特制订建胜镇清洁百日攻坚任务分解表（附件2）。

（二）建立公开监督机制。对重点项目、百日攻坚清洁行动任务分解表中的工作，农服中心、城管办将组织专门力量检查、暗访并定期通报。

（三）及时报送进展情况。即日起至11月底，各村要根据工作任务、工作重点，认真组织开展人居环境整治百日攻坚工作，于每周四12点前将整治工作进展情况（每个村提供若干组不同区域问题整改前、中、后的图片及说明）、统计表及每月将整治工作开展情况及经验做法（包括文字、图片、视频材料等）报送城管办。各社区每周将“全民动手日”活动信息报送至城管办。

建胜镇党政办公室

2021年9月14日